

臺中市辦理公地撥用流程圖

公地撥用流程	辦理機關	作業期限 與應附文件
勘選需用土地 (視個案需要辦理)	需地機關	自需地機關因公務及公共使用目的需用其他機關管理之公有土地時
↓		
調查撥用土地資料	需地機關	自需地機關因公務及公共使用目的需用其他機關管理之公有土地時
↓		
洽辦用地分割(都市計畫內)	需地機關	自需地機關因公務及公共使用目的需用其他機關管理之公有土地時
↓		
徵詢管理機關同意撥用 及相關機關徵詢事宜	需地機關	自需地機關因公務及公共使用目的需用其他機關管理之公有土地時(含非都市土地一併變更編定之查詢同意事項)
↓		
填製撥用不動產計畫書件	需地機關	自需地機關因公務及公共使用目的需用其他機關管理之公有土地時
↓		
層報核准撥用	地政局	國有土地撥用層轉財政部國有財產署核准，另縣市有土地撥用層轉內政部核准
↓		
審核撥用計畫	行政院	內政部/國有財產署代辦院稿
↓(核准)		
有償撥用支付公告現值款	需地機關	繳附付款憑證以利辦理有權移轉登記
↓		
洽辦用地分割(都市計畫外)	需地機關、地政局、地政事務所	申請核准土地部分撥用
↓		
辦理管理機關變更登記 或所有權移轉登記	地政局	撥用核准案件有關無償撥用函請地政所辦理管理機關變更登，另有償撥用函請地政所辦理所有權移轉登記
↓		
辦理土地設置財產卡 及明細分類帳	需地機關	辦理管理機關變更登記或所有權移轉登記完畢

(補正)

